#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753 证券简称：永东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5

**2026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永东股份 | 股票代码 | 002753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张巍 | 贾璐 | |
| 办公地址 | 山西省运城市稷山县稷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振西大街东 | 山西省运城市稷山县稷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振西大街东 | |
| 电话 | 0359-5662069 | 0359-5662069 | |
| 电子信箱 | zqb@sxydhg.com | zqb@sxydhg.com |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2,324,342,728.34 | 1,891,044,676.97 | 22.9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33,015,401.59 | 40,059,038.31 | -17.5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33,055,647.28 | 36,442,980.98 | -9.2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348,224,256.52 | 80,815,496.04 | -530.89%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770 | 0.1066 | -27.77%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770 | 0.1066 | -27.77%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23% | 1.70% | -0.47%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4,039,683,837.66 | 3,749,218,029.64 | 7.7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2,691,083,919.69 | 2,674,548,699.91 | 0.62%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5,023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刘东良 | 境内自然人 | 22.63% | 97,031,250 | 72,773,437 | 不适用 | 0 |
| 刘东杰 | 境内自然人 | 14.76% | 63,281,250 | 47,460,937 | 不适用 | 0 |
| 靳彩红 | 境内自然人 | 3.94% | 16,875,000 | 12,656,250 | 不适用 | 0 |
| 高永福 | 境内自然人 | 3.45% | 14,800,510 | 0 | 不适用 | 0 |
| 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11% | 13,329,015 | 0 | 不适用 | 0 |
| 济南瀚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69% | 7,256,894 | 0 | 不适用 | 0 |
| 范孜卓 | 境内自然人 | 1.54% | 6,615,700 | 0 | 不适用 | 0 |
| 汪强 | 境内自然人 | 1.24% | 5,326,560 | 0 | 不适用 | 0 |
| 杭州东方嘉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嘉兴嘉致富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其他 | 1.18% | 5,079,825 | 0 | 不适用 | 0 |
| 曹京燕 | 境内自然人 | 0.84% | 3,592,123 | 0 | 不适用 |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公司股东刘东良、刘东杰为兄弟关系，股东刘东良、靳彩红为夫妻关系，系关联股东，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股东高永福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0,957,910股外，还通过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842,600股，实际合计持有14,800,510股。 | | | | | |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 债券名称 | 债券简称 | 债券代码 | 发行日 | 到期日 | 债券余额(万元) | 利率 |
|---|---|---|---|---|---|---|
|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 | 永东转2 | 127059 | 2022年04月08日 | 2028年04月07日 | 37,904.42 | 第一年为0.4%，第二年为0.6%，第三年为1.0%，第四年为1.5%，第五年为2.0%，第六年为3.0% |

(2) 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 项目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末 |
|---|---|---|
| 资产负债率 | 33.38% | 28.66% |
| 流动比率 | 3.67 | 5.21 |
| 速动比率 | 2.79 | 4.20 |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 8.19 | 7.10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 3,305.56 | 3,644.30 |
| EBITDA全部债务比 | 0.11 | 0.14 |
| 利息保障倍数 | 4.12 | 3.86 |
|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 -144.90 | 48.28 |
| 贷款偿还率 | 1 | 1 |
| 利息偿付率 | 1 | 1 |

三、重要事项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310号)同意注册，公司向12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2,975,326股，发行价格为6.89元/股，增发完成后总股本为428,676,196股。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于2025年12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限售期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该部分股票已于2026年6月25日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证券代码：002753 证券简称：永东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4
债券代码：127059 债券简称：永东转2

##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和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4日以电话、邮件、专人送达等形式发出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6年8月25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东杰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所形成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2026年半年度报告》与本公告同日刊载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与本公告同日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的有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与本公告同日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753 证券简称：永东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7
债券代码：127059 债券简称：永东转2

##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和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310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2,975,326股，发行价格为6.8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64,999,996.14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5,292,499.94元(不含增值税)，减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人民币1,799,853.37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57,907,642.83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5年12月4日汇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5]第ZB1178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 项目 | 金额(元) |
|---|---|
| 定向增发股票募集资金净额 | 357,907,642.83 |
| 加：募集资金净额已扣除但尚未划转的发行费用及相应的增值税款 | 1,342,303.37 |
| 减：补充流动资金 | 99,000,000.00 |
| 加：2026年半年度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 391,050.15 |
|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 142,335,583.92 |
|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 | 82,335,583.92 |
| 现金管理未到期金额 | 60,000,000.00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止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有2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账户余额(元) |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稷山县支行 | 04531001040033793 | 43,424,412.60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运城分行稷山支行 | 149195088809 | 38,911,171.32 |
| 合计 | —— | 82,335,583.92 |

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运城分行稷山支行没有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权限，本次由上级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运城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年修订)》(深证上〔2026〕547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进行专户管理。2025年12月，公司与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稷山县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运城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与义务。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顺利推进募投项目建成投产，在此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到募投项目的建设。截止2025年12月15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41,681,706.12元，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为1,578,278.61元，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出具了《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ZB10021号)，截止2026年6月30日，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已经以募集资金进行置换。

公司于2026年3月1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41,681,706.12元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578,278.61元，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四)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未到期产品额度在不超过 2 亿元前提下资金可滚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情况如下表：

| 序号 | 签约方 | 产品名称 | 投资金额(万元) | 投资期限 | | 产品类型 | 到期收益(元) |
|---|---|---|---|---|---|---|---|
| | | | | 起始日期 | 到期日期 | | |
| 1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信智衡盈系列 416 期收益凭证 | 2000 | 2026.01.23 | 2026.4.23 | 浮动收益凭证 | 50,000.00 |
| 2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信智衡盈系列 417 期收益凭证 | 2000 | 2026.01.23 | 2026.7.23 | 浮动收益凭证 | 尚未到期 |
| 3 |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睿博系列全天候指数 26026 号收益凭证 | 2000 | 2026.01.26 | 2026.4.23 | 浮动收益凭证 | 100,109.59 |
| 4 |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睿博系列全天候指数 26006 号收益凭证 | 2000 | 2026.01.26 | 2026.7.23 | 浮动收益凭证 | 尚未到期 |
| 5 |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财智尊享金鳍 194 号浮动收益凭证 | 2000 | 2026.1.29 | 2026.4.28 | 浮动收益凭证 | 69,041.10 |
| 6 |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财智尊享金鳍 195号浮动收益凭证 | 2000 | 2026.1.29 | 2026.7.27 | 浮动收益凭证 | 尚未到期 |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6年6月30日，因募投项目尚未实施完毕，故本期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未来将投入募投项目。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改变。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的违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五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6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357,907,642.83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118,305,412.43 |
|---|---|---|---|
|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217,305,412.43 |
|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改变项目(含部分改变)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1.2× 10万吨/年意油深加工项目 | 否 | 258,907,642.83 | 258,907,642.83 | 118,305,412.43 | 118,305,412.43 | 45.69 | 2027年6月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2.补充流动性资金 | 否 | 99,000,000.00 | 99,000,000.00 | 0.00 | 99,000,000.00 | 100.00 | -- | -- | -- | 否 |
| 合计 | — | 357,907,642.83 | 357,907,642.83 | 118,305,412.43 | 217,305,412.43 | 60.72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不适用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不适用 | | | | | | | | |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为顺利推进募投项目建成投产，在此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到募投项目的建设。截止2025年12月15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41,681,706.12元，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为1,578,278.61元，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出具了《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ZB10021号)，截止2026年6月30日，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已经以募集资金进行置换。公司于2026年3月1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41,681,706.12元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578,278.61元，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未到期产品额度在不超过 2 亿元前提下资金可滚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截至2026那年6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未到期的余额为6,000.00万元。 | | | | | | | | |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 不适用 | | | | | | | | |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未来将投入募投项目。 | | | | |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的违规情形。 | | | | | | | | | |

注：表中“募集资金总额”、“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均为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各类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57,907,642.83元。

证券代码：002753 证券简称：永东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8
债券代码：127059 债券简称：永东转2

##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议案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26年6月4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的通知》(财会[2026]7号)，规定“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相关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6年1月1日至本解释施行日新增的本解释规定的业务，企业应当根据本解释进行调整。

(二)变更日期

公司自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

(三)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的有关规定。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会计处理的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2026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的有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董事会审议意见

2026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的有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五日

# 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938 证券简称：信测标准 公告编号：2026-069

**2026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信测标准 | 股票代码 | 300938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张旭 | / | |
| 电话 | 0755-86537785 | / | |
| 办公地址 | 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1栋A座601 | / | |
| 电子信箱 | emtek@emtek.com.cn | / |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428,176,680.77 | 372,104,990.35 | 15.0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08,009,536.45 | 95,011,143.93 | 13.6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102,572,370.31 | 88,757,507.87 | 15.5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129,855,950.49 | 61,695,731.61 | -310.48%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3200 | 0.3054 | 4.78%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3195 | 0.2836 | 12.66%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60% | 6.73% | -1.13%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2,477,823,154.55 | 2,265,592,042.58 | 9.3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1,923,283,683.12 | 1,863,537,701.56 | 3.21%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22,878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吕杰中 | 境内自然人 | 16.74% | 57,043,798 | 42,782,848 | 不适用 | 0 |
| 吕保忠 | 境内自然人 | 13.34% | 45,465,377 | 0 | 不适用 | 0 |
| 高磊 | 境内自然人 | 9.54% | 32,506,733 | 0 | 不适用 | 0 |
| 青岛信策鑫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15% | 7,345,071 | 0 | 不适用 | 0 |
| 李生平 | 境内自然人 | 1.77% | 6,027,419 | 0 | 不适用 | 0 |
| 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 | 其他 | 1.24% | 4,222,457 | 0 | 不适用 | 0 |
| 董博 | 境内自然人 | 1.14% | 3,879,400 | 0 | 不适用 | 0 |
| 李国平 | 境内自然人 | 0.71% | 2,403,289 | 1,802,466 | 不适用 | 0 |
| 李季 | 境内自然人 | 0.50% | 1,712,000 | 0 | 不适用 | 0 |
| 魏国华 | 境内自然人 | 0.46% | 1,575,480 | 0 | 不适用 |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吕杰中、吕保忠和高磊通过签署《共同控制暨一致行动协议》，形成一致行动关系共同控制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
|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公司股东董博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185,94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693,460股，合计持有3,879,400股；公司股东李季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712,000股，合计持有1,712,000股；公司股东魏国华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70,48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305,000股，合计持有1,575,480股。 | | | | | |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2026年1月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6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大额可转让存单、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及国债逆回购品种等)，期限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公司于2026年3月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办理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手续。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2026年3月31日；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43人；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49,940股，占公告日公司总股本总额的243,496,348股的0.14%。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3、注销子公司

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控股子公司上海万物链上质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物链上质信”)，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依法办理相关清算和注销事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4、调整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和有效期

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和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在公司于2026年1月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不超过60,000万元(含本数)的基础上，增加15,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大额可转让存单、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及国债逆回购品种等)，期限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5、协议转让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吕保忠先生(以下简称为“转让方”)与日照中益仁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益仁制造精选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日照中益仁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中益仁制造精选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签署，以下简称“制造精选2号基金”或“受让方”)于2026年4月22日签署《关于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约定转让方将其合计持有的公司12,174,818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0000%)转让给受让方。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受让方将持有公司12,174,81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0000%，成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本次协议转让公司股份事项尚需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转让过户登记手续，本次交易能否最终完成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6、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以总股本243,472,881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00元(含税)，共计发放现金股利人民币73,041,864.3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合计转增97,389,152股。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年年度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65)。

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ST广糖 公告编号：2026-062

##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1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59)。

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现将公司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有关事宜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8月26日15: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8月2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8月26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8月21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8月2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西南宁市青秀区厢竹大道30号公司总部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2.00 | 关于增加与控股股东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上述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按非累积投票提案进行表决。

提案2.00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且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提案1.00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提案2.00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26年6月27日、2026年8月11日刊载